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需提供资料（货物类）

一、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
名称：单光子发射及 X 射线计算机断层成像系统
品牌（如有）：西门子
规格型号：Symbia Intevo Bold
数量：壹套
单价：人民币壹仟肆佰捌拾玖万元整

二、附件

1.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
2.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应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中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截至上一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484798.01万元，营业收入38847.02万元，从业人员226人，本公司为中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6月22日



说明：

-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 3、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括民办非企业。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许昌市中心医院 单位的 新院区大型医疗设备（六）（不见面开标）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4

支持脱贫攻坚（物业服务项目）

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注册在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大街 160 号，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不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不需要提供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6 月 22 日

